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
承辦人：謝怡珣

電話：04-37061120

電子信箱：e-2169@mail.k12ea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和美實驗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2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高字第113002642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新竹縣政府教育局函、獎學金辦法、申請表、申請名冊

(A09030000E_1130026422_senddoc1_Attach1.PDF、

A09030000E_1130026422_senddoc1_Attach2.pdf、

A09030000E_1130026422_senddoc1_Attach3.odt、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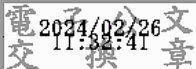
A09030000E_1130026422_senddoc1_Attach4.odt)

主旨：函轉新竹縣政府教育局「112學年度第2學期公私立中等以上學校清寒優秀學生獎學金」申請相關資料（如附件），請惠予公告，以利學生依限提出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新竹縣政府教育局113年2月17日教學字第113100025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如對旨揭獎學金有任何疑義，請逕洽該局承辦人簡小姐詢問（電話：03-5518101，轉分機2886）。

正本：全國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 2024/02/26 11:32:41
電 文
交 換 章

